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2024-2025年垃圾分类工作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人民政府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297.376887	297.376887	297.376887	**10**	100%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97.376887	297.376887	297.376887	—	100%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建立完善垃圾分类运输、可回物回收体系，提高辖区内居民垃圾分类意识，主动参与垃圾分类，自觉分类投放，完成厨余垃圾及可回收物分拣指标			已建立完善垃圾分类运输、可回物回收体系，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培训活动，提高辖区内居民垃圾分类意识，主动参与垃圾分类，自觉分类投放。				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绩效指标性质		绩效度量单位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≥		项		15	15	无
		质量指标		≥		%		15	15	无
		时效指标		=		年		15	15	无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≤		元		15	13.9	报2025年预算时只可填报90%金额，到2025年底城管委又根据全年考核成绩追加了剩余资金。
	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	定性		其他		20	20	无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	≥		%		10	10	无
总分								**100**	98.9	